

日昌電業（香港）公司
恆昌電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香港九龍興業街永興工厦13/c-4 深圳沙頭角恩上路20小區C棟207室
Tel:23440137 Fax:23419016 Tel:5353546 Fax:(755) 5550197
Home page: www.ycec.com Email : sales@ycee.com

致深圳市公安局
張永強局長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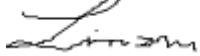
附去之前给您以及近期有关敝司反抗迫害的信函引证，敝司是无辜、不幸的！深圳4月26日的政坛震动余波未了，敝司在槟岗镇安良村遭工人哄抢，**其背后有人在策动**！派出所赵付所长有案有贼被放不抓，行刑组请示不顶用，万所长因分管奈不得，我们深知是**有人在策动**！赵付所长应是了解到其中真像！**人一抓便可能捅出了马窝蜂**，累及市某领导人？公安职责，不管是何人策动或者“指示”不受理，这都是错设的，一个真正的共和国卫士是绝该有原则性的！

派出所为纪律部队之首，肩负社会安定之责；古语有云：“**王子犯法庶民同罪**”；现难得湖南省常宁市板桥镇派出所付所长向本人保证，只要赵付所长兵临板桥，通缉的女贼便保证手到擒来！梧桐山派出所赵付所长恻隐之心，工人哄抢是个大案，违害社会深远，有人策动更令人痛心疾首，任其司法不公，对党对国家人民终是个心腹大患，所以深圳4月26日的人事震动是江主席的英明决策，由沙头角东顺公司的良心人仕告知证实，他们一伙对恒昌的迫害已到了如此地步，策动目地一在于瓦解敝剩余的工人免得到樟木头法庭作证，目地二搞垮拖垮恒昌电子，任其司法不公，对党对国家人民终是个心腹大患，因此恳请局长亲自下令，把通缉犯到的罪犯引渡回深圳，免得心急的我们四处申诉，对局长领导下的公安系统或有点负面的影响，在下之幸社稷之幸！

谨此！

致谢！

恆昌電子(深圳)有限公司

董事長：林哲民 

2000年6月16日